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9-061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9年9月20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周晨曦、陶华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当选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沈永胜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2019年8月27日

附件：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周晨曦女士 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级经济师。1990年7月至2002年任苏州化工农药集团公司仓储部科员；2002年2月至2013年7月任苏化集团工会副主席、女工委主任，2005年3月至2011年2月先后任苏化集团张家港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党总支支部书记、工会主席、综合办主任，2011年2月至今任苏化集团人事与法务部部长，2013年7月至今任苏化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周晨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陶华先生 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1996年8月进入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电解车间；2002年起任苏化集团政工部任团委副书记；2006年起任苏化集团销售公司化工一公司副经理；2012年起任宁夏华御化工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起任苏化集团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2014年至今任苏化集团张家港公司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2018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

陶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

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